证券代码：688680　　证券简称：海优新材　　公告编号：2026-068

上海海优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上海海优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26 年 11 月 13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通知已于会前以邮件方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。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6 名，实到董事 6 名，会议由董事长李民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《公司法》）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（以下简称《证券法》）等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《上海海优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《公司章程》）、《上海海优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，形成决议如下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补选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》

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通过，董事会同意提名孙振强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，任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：6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本议案获得通过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上海海优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副董事长、董事辞职暨选举副董事长、补

选非独立董事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69）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》

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董事会选举王怀举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副董事长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表决结果：6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本议案获得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上海海优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副董事长、董事辞职暨选举副董事长、补选非独立董事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69）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<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>的议案》

为落实《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监管规则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配套业务要求，进一步规范董事会秘书履职行为，保障董事会秘书有效履职，完善公司治理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规范运作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业务规则的最新规定，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董事会同意对《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》进行修订。

表决结果：6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本议案获得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上海海优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》（2026 年 11 月修订）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公司 202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》

公司董事会同意提请于 2026 年 12 月 1 日（星期二）召开公司 202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。

表决结果：6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本议案获得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上海海优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70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海优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11 月 14 日